

#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 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中共鹤山市委宣传部

鹤经普办字〔2018〕16号

## 关于开展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暨 统计法普法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动员工作的通知》（国经普办字〔2018〕5号）和《转发省经普办关于做好我省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江经普办字〔2018〕52号）的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定于2018年12月25日下午2时30分市经普办与沙坪街道办联合举行“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暨统计法普法宣传活动”。请各镇（街）经普办积极参与此次宣传活动，并于12月24日上午下班前报送5名普查员和指导员名单到市经普办公室（市统计局）。

联系人：易淑媛 冯子明，联系电话：8983691

附件：《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暨统计法普法宣传  
活动方案》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鹤山市委  
宣传部

2018年12月21日

附件：

##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暨统计法普法 宣传活动方案

为了进一步营造我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浓厚氛围，扩大经济普查正式登记工作的宣传效果，提高登记对象的知晓率和配合度，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举办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暨统计法普法宣传活动。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 一、总体情况

#### （一）时间

2018年12月25日下午2:30-5:30

#### （二）地点

鹤山市鹤山广场

#### （三）参加人员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有关领导和办公室全体人员、各镇（街）四经普办指导员和普查员、商户和群众代表。

### 二、主要流程

#### （一）人员进场（暖场）

时间：正式开始前30分钟。工作人员需要调试音响，适当播放暖场音乐（注意控制音量，不要过分打扰周边居民）；布置场地，具体由四经普办公室联系广告公司落实。

#### （二）主持人宣布活动开始（10分钟）



主持人：具体由市四经普办公室联系广告公司安排  
主持人负责主持稿的撰写以及彩排，以简单而隆重为原则。包括各个环节的过度与衔接，群众注意力的引导等要做好充分准备。

### **（三）领导致辞及讲话（约 10 分钟）**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市委常委、副市长李健中致辞。

### **（四）节目表演及互动环节（120 分钟）**

表演节目穿插互动环节进行，设有奖品。

### **（五）领导嘉宾合影留念**

演员谢幕，安排领导嘉宾现场合影留念。

## **三、工作要求**

### **（一）统一领导，分工负责。**

本次活动宣传统一由市四经普办公室统一领导、统筹组织开展工作，沙坪街道办事处协办，其他涉及镇（街）分工负责的，需密切配合。按照工作方案分工做好相关工作。

### **（二）周密安排，注重实效。**

市四经普办公室下设各分组组长需配合分工，服从安排，注重宣传效果和对于普查登记工作的促进作用，营造普查正式登记的浓厚工作氛围。

### **（三）精简节约，安全顺畅。**

活动要求简朴节约，不铺张浪费，尽量调度使用下发经济普查物资，并确保活动场地安全顺畅，达到效果。

### **（四）请鹤山电视台安排记者跟踪报道采访。**

公开方式：不公开

---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2月21日印发

---

